



一、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中标时间	履约情况	提供的资料
1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改造工程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	119000 0.00 元	2021. 7.1	优秀	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
2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一期幼儿园班级厕所改造及顶楼修缮工程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一期幼儿园	120600 0.00 元	2021. 7.20	优秀	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
3	深圳市罗湖区英达幼儿园改造工程	深圳市罗湖区英达幼儿园	126380 0.00 元	2021. 7.7	优秀	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
4	校园安全保障学校教学楼连廊安全维修下水道及卫生间维修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628383 .95	2022. 12.14	优秀	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
5	操场跑道改造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附属小学	444031 .07	2022. 4.28	优秀	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
6	卫生间改造	深圳市龙华区桂花小学附属宝贝星幼儿园	443552 .32	2023. 7.31	优秀	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
7	幼儿园室内外环境修缮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第二小学附属观澜汇幼儿园	744075 .49	2022. 7.17	优秀	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
8	户外场地及大门改造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鹭湖外国语小学附属观园幼儿园	589718 .65	2022. 7.28	优秀	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
9	厨房及餐厅改造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附属华美幼儿园	395303 .19	2022. 6.8	优秀	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
10	幼儿园前操场改造-功能室防漏水及厨房修缮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丹堤实验学校附属溪山幼儿园	823805 .71 元	2021. 7.20	优秀	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
11	防高空抛物棚	深圳市龙华区教科院附属珑门名苑幼儿园	312004 .04	2022. 8.8	优秀	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
12	篮球训练场地地面翻新	深圳市龙华区同胜学校	379404 .41	2023. 8.14	优秀	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



1.1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改造工程

项目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改造工程
项目所在地	罗湖区港莲路 21 号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
采购单位地址	罗湖区港莲路 21 号
采购单位电话	施工合同：孙老师 13128860558
合同价格	1119000 元
开工日期	2021. 7. 13
竣工日期	2021. 8. 13
承担的工作	施工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
技术负责人	/
项目描述	塑胶地坪改造，装饰改造，地面改造，抹灰工程、防水工程、涂料工程、卫生间改造、墙面改造、护栏、栏杆工程。
备注	查验网址： https://lh.szzfcg.cn/portal/documentView.do?method=view&id=949053022



1.1.1 中标公告查验截图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



深圳 政府在线
SHENZHEN CHINA
www.sz.gov.cn

[首页](#)[交易大厅](#)[信息公开](#)[场景服务](#)[采购公告](#)[结果公告](#)

中标（成交）结果公示

一、项目编号: LHCG2021239060

二、项目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改造工程

三、中标（成交）信息:

包组: A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富康社区天汇大厦C栋111

中标（成交）金额: 1119000.00 0.00 (元)

四、主要标的信息

工程类
详见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五、评审委员会（谈判小组）成员名单及打分明细

(一) 评审委员会（谈判小组）成员名单:

1、曾融红; 2、晏光强; 3、罗云霞;

(二) 打分明细: 专家打分明细 (无)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招标代理服务费

七、公示期限

3个工作日, 供应商如有异议应在公示期满前向我公司提出, 公示期满无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将发出数字中标（成交）通知书。

八、其他补充事宜

供应商如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应在结果公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六章、《深圳市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六章、本项目采购文件对质疑的要求以及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网页<http://lh.szzfcg.cn/portal/topicView.do?method=view&id=21145375>所发布的有关质疑的要求, 填写质疑函并递交至我公司服务大厅（联系电话: 0755-82239952）。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六章的规定, 未经正式质疑的, 将影响供应商行使向财政主管部门提起投诉的权利。主管部门投诉电话: 0755-25418596。

九、凡对本次公示内容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港莲路21号
联系方式: 曾老师 13428781629
-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具体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组织实施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1076号党群服务中心4楼
联系方式: 0755-82201873（技术支持）、0755-82255111（传真）
-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邹工、晏工
电话: 0755-82239952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

成交通知书

我公司于 2021 年 06 月 24 日 组织了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改造工程（编号：LHCG2021239060）的竞争性谈判采购工作，根据谈判小组评定并经采购单位确认，成交结果如下：

采购条目流水号	包组	项目名称	成交金额（元）	成交供应商	工期（日历天）
946178354 946054105	A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改造工程	1,119,000.00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

成交金额：壹佰壹拾壹万玖仟元整

请成交供应商凭本通知与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 联系，并在本通知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与建设单位按招标结果和招标方案签订合同。

附：1、采购单位联系人：曾映红，电话：13428781629

2、成交供应商联系人：林佳勇，电话：0755-23769203

特此通知。



发至：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抄送：区财政局、区国库支付中心

备注：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我市推出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改革举措。订单融资具体流程及试点金融机构订单融资服务承诺可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zfcg.sz.gov.cn）信息公开栏目或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



查验
码:2638e2702



1.1.3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改造工程
施工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港莲路 21 号

发 包 人：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

承 包 人：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港莲路 21 号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孟宁
联系人：曾映红
联系方式：深圳市罗湖区港莲路 21 号

承包人：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富康社区天汇大厦 C 栋 111
法定代表人：林佳勇
联系人：周晓彬
联系方式：1511800443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9091438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港莲路 21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小型工程，具体施工内容详见设计图纸
工程承包范围：详见预算书或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7 月 13 日（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8 月 1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1、因发包人原因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2、因承包人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3、自工程完工之日起7日内，承包人通知发包人验收。经发包人确认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因发包人原因不进行验收的，承包人向发包人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发包人在承包人发出验收通知前擅自使用的，视为已经验收，发包人开始使用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三、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国家、行业、施工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制定的质量标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合同价款

1、币种：人民币

2、合同总价（大写）：壹佰壹拾玖万元整

（小写）：¥1119000 元

3、项目单价：详见工程预算书单价。

五、工程款支付

所有款项支付均在承包人向发包人出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后3日内，发包人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向承包人指定的银行账户支付，因发包人上级部门审批原因造成发包人延迟支付的，不视为发包人违约。

1、工程预付款支付：

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14天内，发包人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申请向承包人付款。

2、工程进度款支付：

本合同工程进度款按进度申报，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已完成的工程款支付汇总表，经监理人和发包人审核确认后支付，工程进度款支付最高不超过合同价的80%。

3、工程结算款支付：

在工程竣工和竣工资料归档、竣工结算资料经承包人签字认可，经造价咨询公司审计并出具结算报告，并待施工队清场撤场后，发包人申请向承包人支付至结算价的97%。



4、工程保修金支付：

工程结算审定价的3%作为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发包人应自本合同工程项目保修期满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将保修金支付给承包人。若本项目工程保修期满，且项目已达到保修金支付条件，承包人6个月内未申请该款项，视为承包人放弃本项目保修金款项。

5、 承包人指定的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银行账号：44250100010000001133

承包人变更收款信息的，至少于应付款日前10个工作日书面告知发包人，否则发包人按照上述信息付款即视为履行了付款义务，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六、承诺

1、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因财政支付流程造成发包人付款的延误（拨付时间出现延误），应视为发包人依约履行，发包人不承担任何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2、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及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合同生效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5份，发包人4份，承包人1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发包人、承包人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签订。



(本页为签署页, 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
幼儿园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
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2021 年 7 月 6 日



1.1.4 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0 0 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改造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林裕平	项目 负责人	唐志强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许永国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 负责人	/	项目 负责人	/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工程名称	分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抹灰工程	1	合格				
2	外墙防水工程	1	合格				
3	饰面板工程	1	合格				
4	饰面砖工程	2	合格				
5	涂饰工程	1	合格				
6	细部工程	1	合格				
7	建筑地面工程	3	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7 分项数: 10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 资料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 能检验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综合 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 名: 年月日 (盖章)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1年8月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路21号	建筑面积	3624.6 m²	工程造价	1119000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3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7/11	验收日期	2021/8/9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润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曾映红
副组长	梁九兰
组员	唐志强、陶词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装饰装修	林裕平	莫德生、林振波
建筑给排水	林裕平	莫德生、林振波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曹洪江	荔湾幼儿园	后勤		曹洪江
2					
3					
4	李加兰	深圳创世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李加兰
5	陈润	深圳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陈润
6					
7	曹洪江	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		曹洪江
8	郭立强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郭立强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 各分部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 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 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9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41008931 有效期2024.02.15 2021年8月9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9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9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GD-E1-914/6



1.1.5 履约评价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

联系人及电话: 曾映红 13428781629

采购项目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LHCG2021239060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林佳勇 15817989550	
中标金额		111.9 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1-7-11~2021-8-9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施工规范性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态度满意度	☒ 优 ☐ 良 ☐ 中 ☐ 差			
		项目启动时间、完成时间与合同的一致性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本工程于 2021 年 7 月 11 日开工, 于 2021 年 8 月 9 日竣工, 资料齐全, 质量优秀, 竣工验收合格。					
采购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 2021 年 9 月 1 日					



1.2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一期幼儿园班级厕所改造及顶楼修缮工程

项目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一期幼儿园班级厕所改造及顶楼修缮工程
项目所在地	罗湖区翠竹街道太宁路 28 号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一期幼儿园
采购单位地址	罗湖区翠竹街道太宁路 28 号
采购单位电话	中标通知书：孙老师 13128860558
合同价格	1206000.00 元
开工日期	2021. 7. 17
竣工日期	2021. 10. 11
承担的工作	施工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
技术负责人	/
项目描述	塑胶地坪改造，装饰改造，地面改造，抹灰工程、防水工程、涂料工程,电气给排水工程、墙面改造、顶楼栏杆工程。
备注	查验网址： https://lh.szzfcg.cn/portal/documentView.do?method=view&id=951642151



1.2.1 中标公告查验截图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

深圳市人民政府
SHENZHEN CHINA
www.sz.gov.cn

首页

交易大厅

信息公开

场景服务

采购公告

结果公告

中标（成交）结果公示

一、项目编号: LHCG2021240438

二、项目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一期幼儿园班级厕所改造及顶楼修缮工程

三、中标（成交）信息:

包组: A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富康社区天汇大厦C栋111

中标（成交）金额: 1206000.00 (元)

四、主要标的信息

工程类
详见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五、评审委员会（谈判小组）成员名单及打分明细

(一) 评审委员会（谈判小组）成员名单:

1、顾长进; 2、赵丽; 3、王长玉;

(二) 打分明细: 专家打分明细 (无)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谈判须知27条招标代理服务费

七、公示期限

3个工作日, 供应商如有异议应在公示期满前向我公司提出, 公示期满无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将发出数字中标（成交）通知书。

八、其他补充事宜

供应商如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应在结果公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六章、《深圳市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六章、本项目采购文件对质疑的要求以及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网页<http://lh.szzfcg.cn/portal/topicView.do?method=view&id=21145375>所发布的有关质疑的要求, 填写质疑函并递交至我公司服务大厅（疫情防控期间, 也可采用邮寄方式提交, 邮寄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1076号党群服务中心514室, 联系电话: 0755-82200198）。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六章的规定, 未经正式质疑的, 将影响供应商行使向财政主管部门提起投诉的权利。主管部门投诉电话: 0755-25418596。

九、凡对本次公示内容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一期幼儿园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太宁路28号

联系方式: 赵老师 1366261988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具体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组织实施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1076号党群服务中心4楼

联系方式: 0755-82201873 (技术支持)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姜工、晏工

电话: 0755-82223347、0755-82232523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

成交通知书

我公司于 2021 年 07 月 14 日 组织了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一期幼儿园班级厕所改造及顶楼修缮工程 (编号: LHCG2021240438) 的竞争性谈判采购工作, 根据谈判小组评定并经采购单位确认, 成交结果如下:

采购条目流水号	包组	项目名称	成交金额(元)	成交供应商	工期(日历天)
950308002 950307903	A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一期幼儿园班级厕所改造及顶楼修缮工程	1,206,000.00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5

成交金额: 壹佰贰拾万陆仟元整

请成交供应商凭本通知与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一期幼儿园 联系, 并在本通知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单位按成交结果和谈判文件签订合同。

附: 1、采购单位联系人: 孙莹, 电话: 13128860558

2、成交供应商联系人: 林佳勇, 电话: 0755-23769203

特此通知。



发至: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一期幼儿园、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抄送: 区财政局、区国库支付中心、区教育局

备注: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 我市推出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改革举措。订单融资具体流程及试点金融机构订单融资服务承诺可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 (zfcg.sz.gov.cn) 信息公开栏目或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



查验
码: 96b2717805
ed



1.2.3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一期幼儿园班级厕所改造及顶楼修缮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一期幼儿园班级厕所改造及顶楼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太宁路 28 号

发 包 人：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一期幼儿园

承 包 人：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一期幼儿园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太宁路 28 号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赵丽
联系人：孙莹
联系方式：13128860558

承包人：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富康社区天汇大厦 C 栋 111
法定代表人：林佳勇
联系人：周晓彬
联系方式：1511800443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9091438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一期幼儿园班级厕所改造及顶楼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太宁路 28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小型工程，具体施工内容详见设计图纸
工程承包范围：详见预算书或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7 月 17 日（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8 月 2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5 天（为保障正常开学，承包人务必在 2021 年 8 月 20 日前完工并做好场地清洁。）。

1、因发包人原因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应



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2、因承包人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3、自工程完工之日起7日内，承包人通知发包人验收。经发包人确认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因发包人原因不进行验收的，承包人向发包人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发包人在承包人发出验收通知前擅自使用的，视为已经验收，发包人开始使用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三、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国家、行业、施工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制定的质量标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材料要求

1、承包人施工时须提供材料样板，经发包人最终确认后，方可进场使用，承包人所提供的样板或厂家应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及发包人确认要求，如承包人不能提供的可由发包人根据市场考察情况确认并实施。

2、用在本工程的任何材料在使用前必须得到发包人的批准，样品须在大批订货前送审。获准的样品存放在工地，作为以后验收材料的标准。样品和其包装，由承包人无偿提供。

五、合同价款

1、币种：人民币

2、合同总价（大写）：壹佰贰拾万零陆仟元整

（小写）：¥1206000 元

3、项目单价：详见工程预算书单价。

六、工程款支付

所有款项支付均在承包人向发包人出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后3日内，发包人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向承包人指定的银行账户支付，因发包人上级部门审批原因造成发包人延迟支付的，不视为发包人违约。

1、工程预付款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的 30% ，在本合同签订且承包人提交开工预付款担保后，并经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预付款证书报采购人生效后14天内，



发包人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申请向承包人付款。

2、工程进度款支付：

本合同工程进度款按进度申报，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已完成的工程款支付汇总表，经监理人和发包人审核确认后支付。工程完成 40%，支付进度款至合同价的 35%，工程验收合格，支付进度款至合同 50%。其余工程款待下一年度财政资金到位后再由发包人支付。

3、工程结算款支付：

在工程竣工和竣工资料归档、竣工结算资料经承包人签字认可，经造价咨询公司审计并出具结算报告，并待施工队清场撤场后，发包人申请向承包人支付至结算价的 97%。因考虑发包人财政资金问题，发包人支付进度款至合同价 50%后，其余工程款待下一年度财政资金到位后再支付。

4、工程保修金支付：

工程结算审定价的 3%作为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经发包人同意可以用银行保函替代保修金），发包人应自本合同工程项目保修期满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保修金支付给承包人。若本项目工程保修期满，且项目已达到保修金支付条件，承包人 6 个月内未申请该款项，视为承包人放弃本项目保修金款项。

5、 承包人指定的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银行账号： 44250100010000001133

承包人变更收款信息的，至少于应付款日前 10 个工作日书面告知发包人，否则发包人按照上述信息付款即视为履行了付款义务，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6、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结算审核价高于合同价时，按合同价结算，若低于合同价则按审核价结算。

七、承诺

1、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因财政支付流程造成发包人付款的延误（拨付时间出现延误），应视为发包人依约履行，发包人不承担任何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2、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及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承包人承诺已充分知悉本合同项下工程的重要信息及招标文件所列的相关重要信息(包括货车进场的难度、工期紧迫性等),并承诺将诚信尽责履行本合同项下全部义务,保证顺利完成工程。

八、合同生效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人肆份,承包人贰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发包人、承包人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一期幼儿园 签订。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一期幼儿园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2021 年 7 月 20 日



1.2.4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二期幼儿园班级厕所改造及顶楼修缮工程

验收日期：2021年10月1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二期幼儿园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一期幼儿园班级厕所改造及顶楼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太宁路28号	建筑面积	/ m²	工程造价	1206000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3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17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0月1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一期幼儿园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一期幼儿园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中际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赵丽
副组长	刘铁兵
组员	孙莹、纪晓俊、刘观嵩、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装饰装修	林裕平	纪利财、林振波、莫德生
建筑给排水	林裕平	纪利财、林振波、莫德生
建筑电气	林裕平	纪利财、林振波、莫德生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 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合格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赵丽	深圳市罗湖区丹达一期幼儿园	园长		赵丽
2	孙莹	深圳市罗湖区丹达一期幼儿园	副园长		孙莹
3	刘铁兵	深圳市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刘铁兵
4	刘观嵩	中陈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		刘观嵩
5					
6	邹晓俊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邹晓俊
7	林裕平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林裕平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 各分部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 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 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1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0月1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GD-E1-914/6

1.2.5 履约评价



1.3 深圳市罗湖区英达幼儿园改造工程

项目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英达幼儿园改造工程
项目所在地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独树村英达花园一楼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英达幼儿园
采购单位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独树村英达花园一楼
采购单位电话	施工合同：蓝老师 13510663089
合同价格	1263800.00 元
开工日期	2021. 7. 11
竣工日期	2021. 8. 14
承担的工作	施工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
技术负责人	/
项目描述	塑胶地坪改造，装饰改造，地面改造，抹灰工程、防水工程、涂料工程，电气给排水工程、墙面改造、钢结构工程。
备注	查询网址： https://lh.szzfcg.cn/portal/documentView.do?method=view&id=949661285



1.3.1 中标公告查询截图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

深圳 政务在线
SHENZHEN CHINA
www.sz.gov.cn

[首页](#)[交易大厅](#)[信息公开](#)[场景服务](#)

[采购公告](#)[结果公告](#)

中标（成交）结果公示

一、项目编号: LHCG2021239530

二、项目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英达幼儿园改造工程

三、中标（成交）信息:

包组: A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富康社区天汇大厦C栋111

中标（成交）金额: 1263800.00 0.00 (元)

四、主要标的信息

工程类
详见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五、评审委员会（谈判小组）成员名单及打分明细

(一) 评审委员会（谈判小组）成员名单:

1、蓝利婷; 2、范晋先; 3、欧滢量;

(二) 打分明细: 专家打分明细 (无)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招标代理服务费

七、公示期限

3个工作日, 供应商如有异议应在公示期满前向我公司提出, 公示期满无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将发出数字中标（成交）通知书。

八、其他补充事宜

供应商如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应在结果公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六章、《深圳市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六章、本项目采购文件对质疑的要求以及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网页<http://lh.szzfcg.cn/portal/topicView.do?method=view&id=21145375>所发布的有关质疑的要求, 填写质疑便并递交至我公司服务大厅（疫情防控期间, 也可采用邮寄方式提交, 邮寄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1076号党群服务中心514室, 联系电话: 0755-82200198）。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六章的规定, 未经正式质疑的, 将影响供应商行使向财政主管部门提起投诉的权利。主管部门投诉电话: 0755-25418596。

九、凡对本次公示内容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深圳市罗湖区英达幼儿园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独树村英达花园一楼

联系方式: 蓝老师 1351066308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具体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组织实施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1076号党群服务中心4楼

联系方式: 0755-82201873（技术支持）、0755-82255111（传真）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邹工、吴工

电 话: 0755-82223347、0755-82232523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罗湖分公司）

成交通知书

我公司于 2021 年 06 月 24 日 组织了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改造工程（编号：LHCG2021239060）的竞争性谈判采购工作，根据谈判小组评定并经采购单位确认，成交结果如下：

采购条目流水号	包组	项目名称	成交金额（元）	成交供应商	工期（日历天）
946178354 946054105	A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改造工程	1,119,000.00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

成交金额：壹佰壹拾壹万玖仟元整

请成交供应商凭本通知与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 联系，并在本通知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与建设单位按招标结果和招标方案签订合同。

附：1、采购单位联系人：曾映红，电话：13428781629

2、成交供应商联系人：林佳勇，电话：0755-23769203

特此通知。



发至：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抄送：区财政局、区国库支付中心

备注：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我市推出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改革举措。订单融资具体流程及试点金融机构订单融资服务承诺可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zfcg.sz.gov.cn）信息公开栏目或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



查验
码:2638e2702



1.3.3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改造工程
施工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路 21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

承 包 人: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港莲路 21 号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孟宁
联系人：曾映红
联系方式：深圳市罗湖区港莲路 21 号

承包人：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富康社区天汇大厦 C 栋 111
法定代表人：林佳勇
联系人：周晓彬
联系方式：1511800443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9091438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港莲路 21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小型工程，具体施工内容详见设计图纸
工程承包范围：详见预算书或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7 月 13 日（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8 月 1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1、因发包人原因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2、因承包人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3、自工程完工之日起7日内，承包人通知发包人验收。经发包人确认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因发包人原因不进行验收的，承包人向发包人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发包人在承包人发出验收通知前擅自使用的，视为已经验收，发包人开始使用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三、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国家、行业、施工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制定的质量标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合同价款

1、币种：人民币

2、合同总价（大写）：壹佰壹拾玖万元整

（小写）：¥1119000 元

3、项目单价：详见工程预算书单价。

五、工程款支付

所有款项支付均在承包人向发包人出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后3日内，发包人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向承包人指定的银行账户支付，因发包人上级部门审批原因造成发包人延迟支付的，不视为发包人违约。

1、工程预付款支付：

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14天内，发包人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申请向承包人付款。

2、工程进度款支付：

本合同工程进度款按进度申报，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已完成的工程款支付汇总表，经监理人和发包人审核确认后支付，工程进度款支付最高不超过合同价的80%。

3、工程结算款支付：

在工程竣工和竣工资料归档、竣工结算资料经承包人签字认可，经造价咨询公司审计并出具结算报告，并待施工队清场撤场后，发包人申请向承包人支付至结算价的97%。



4、工程保修金支付：

工程结算审定价的3%作为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发包人应自本合同工程项目保修期满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将保修金支付给承包人。若本项目工程保修期满，且项目已达到保修金支付条件，承包人6个月内未申请该款项，视为承包人放弃本项目保修金款项。

5、 承包人指定的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银行账号：44250100010000001133

承包人变更收款信息的，至少于应付款日前10个工作日书面告知发包人，否则发包人按照上述信息付款即视为履行了付款义务，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六、承诺

1、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因财政支付流程造成发包人付款的延误（拨付时间出现延误），应视为发包人依约履行，发包人不承担任何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2、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及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合同生效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5份，发包人4份，承包人1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发包人、承包人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签订。



(本页为签署页, 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
幼儿园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
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2021 年 7 月 6 日



1.3.4 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0 0 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改造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林裕平	项目 负责人	唐志强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许永国
分包单位	/	项目技术 负责人	/	项目 负责人	/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工程名称	分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抹灰工程	1	合格				
2	外墙防水工程	1	合格				
3	饰面板工程	1	合格				
4	饰面砖工程	2	合格				
5	涂饰工程	1	合格				
6	细部工程	1	合格				
7	建筑地面工程	3	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7 分项数: 10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 资料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 能检验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综合 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 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1年8月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路21号	建筑面积	3624.6 m²	工程造价	1119000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3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7/11	验收日期	2021/8/9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港莲幼儿园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润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曾映红
副组长	梁九兰
组员	唐志强、陶词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装饰装修	林裕平	莫德生、林振波
建筑给排水	林裕平	莫德生、林振波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曹洪江	东莞幼儿园	后勤		曹洪江
2					
3					
4	李加兰	深圳南山区科技园分公司			李加兰
5	陶国	深圳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陶国
6					
7	曹洪江	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		曹洪江
8	郭立强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郭立强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 各分部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 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 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9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41008931 有效期2024-03-05 2021年8月9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9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9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GD-E1-914/6



1.3.5 履约评价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单位名称：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一期幼儿园 联系人及电话：赵老师 13662619888

采购项目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百仕达一期幼儿园班级厕所改造及顶楼修缮工程		项目编号	LHCG2021240438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林佳勇 15817989550	
中标金额		120.6 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施工规范性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态度满意度	☒ 优 ☐ 良 ☐ 中 ☐ 差			
		项目启动时间、完成时间与合同的一致性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本工程于 年 月 日开工，于 年 月 日竣工，资料齐全，质量优秀，竣工验收合格。					
采购单位意见（公章）	优  日期：2021年10月8日					



1.4 校园安全保障学校教学楼连廊安全维修下水道及卫生间维修

项目名称	校园安全保障学校教学楼连廊安全维修下水道及卫生间维修
项目所在地	深圳市龙华区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采购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创新工业园 1 号
采购单位电话	13421328598
合同价格	628383.95 元
开工日期	2022. 12. 22
竣工日期	2023. 1. 10
承担的工作	施工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
技术负责人	/
项目描述	装饰改造、卫生间改造、钢结构工程、天棚吊顶工程等
备注	查验网址： https://ilh.szlhq.gov.cn/jyjcg/portal/documentView.do?method=view&id=9066760



1.4.1 中标公示查询截图



龙华区教育局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自行采购项目采购结果公告

来源： 龙华区教育局 日期：2022年12月14日

本单位组织实施的 校园安全保障学校教学楼连廊安全维修下水道及卫生间维修 项目已完成评审。根据龙华区教育局自行采购有关文件规定，现将项目评审的相关情况及结果公示如下：

一、项目编号：LHJYJ2022120200787B

二、项目名称：校园安全保障学校教学楼连廊安全维修下水道及卫生间维修

三、响应供应商及其报价：

序号	投标供应商	报价(元)	资格审查	符合审查
1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28,383.95	符合	符合
2	深圳市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28,383.95	符合	符合
3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28,383.95	符合	符合
4	深圳市琪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28,383.95	符合	符合

备注说明：如果工程类项目，投标供应商未显示在此列表，有可能是抽签未中或初审不通过未进入专家评审环节。

四、候选中标（成交）供应商：

序号	投标供应商
1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五、中标（成交）供应商：

包组	投标供应商	地址	中标金额（元）
A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3510-126单元	628,383.95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在采购单位委托的“校园安全保障学校教学楼连廊安全维修下水道及卫生间维修”（项目编号：LHJYJ2022120200787B）公开采购活动中，经评审小组评审，你公司被确定为该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元)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科学研究院附属小学	校园安全保障学校教学楼连廊安全维修下水道及卫生间维修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28,383.95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联系人：陈添成 13421328598），并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办理合同签订事宜。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招标采购中心

2022年12月19日



1.4.3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校园安全保障学校教学楼连廊安全维修下水道及卫生间维修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附属小学内

甲方: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附属小学

乙方: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采购单位(甲方):深圳市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附属小学

法定代表人:丘远光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创新工业园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045585052XX

乙方(中标单位):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佳勇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新石社区浪静路2号1009

联系电话:1354409748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9091438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校园安全保障学校教学楼连廊安全维修下水道及卫生间维修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附属小学内

工程规模及特征:小型工程,具体施工内容详见设计图纸

工程承包范围:详见预算书或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100%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2年12月27日

竣工日期:2023年1月1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0天。

1、因甲方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甲方与乙方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2、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3、自工程完工后10日内甲方组织验收,经甲方确认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三、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国家、行业、施工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制定的质量标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最新标准的，应当以最新或更严格的规定为准。

四、合同价款

1、币种：人民币。

2、合同包干价（大写）：陆拾贰万捌仟叁佰捌拾叁元玖角伍分
（小写）：¥ 628383.95 元

（其中本项目控制价为 628383.95 元，大写：陆拾贰万捌仟叁佰捌拾叁元玖角伍分，下浮率 0 %。）

3、项目单价：详见经甲方与乙方盖章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4、结算方式：按合同包干总价结算，即：（1）增加和设计变更的工程量在总价 20% 以内的不再增加和调整工程结算总价。（2）施工期间，由于非发包人及承包人原因引起材料价格变化在约定 20% 幅度以内的，不作相关增加和调整工程结算总价。（3）预算报价书或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比实际工程量少计，或者漏计工程项目的，不再增加和调整工程结算总价。

五、工程款支付

1、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时间：

2、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数额：合同总价的（10-20）%

3、办理期中结算与支付的时间间隔和要求：本合同工程进度款按月进度申报，乙方向甲方提交已完成工程量报表，经监理人和甲方审核确认后支付。

甲方自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7 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
经甲方审定造价之日起 7 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甲方应采取银行转账的方式将工程款转到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该账户基本信息如下：

账 户：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44250100010000001133；

特别提示：付款前，乙方应需先提供足额发票给甲方，以便甲方办理支付手续。因乙方原因或甲方财政拨款问题导致的迟延支付，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约定义务，乙方亦不得因此延期施工。



六、承诺

1、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及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合同生效

甲方、乙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甲方、乙方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合同载明的双方地址、电话为双方确认的联系方式,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的任何通知、文件除了送至对方直接签收外,可按本合同载明联系方式以邮政特快专递送达另一方。任何一方变更联系方式应书面告知另一方,否则按原联系方式以邮政特快专递发出的通知、文件即使退回,仍视为送达。

十、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订立。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甲方处 签订。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地 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天健
世纪支行

44250100010000001
133

13544097489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
街道新石社区浪静
路2号1009



1.4.4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校园安全保障学校教学楼连廊安全维修、下水道及卫生间维修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附属小学	设计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恒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22 日	竣工日期	2023 年 1 月 10 日
工程类别	小型工程	工程预算	628383.95 元
工程内容	校园安全保障学校教学楼连廊安全维修、下水道及卫生间维修（详见工程预算书）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按施工图设计（含变更）内容施工，自检合格。		
合同执行及工程完成情况	完成施工合同全部约定及工程量		
验收意见		工程竣工档案情况	齐全
建设单位	 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李学博 日期：2023 年 1 月 10 日	设计单位	 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邓锦霞 日期：2023 年 1 月 10 日
施工单位	 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黄程远 日期：2023 年 1 月 10 日	监理单位	 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彭洁 日期：2023 年 1 月 10 日 



1.4.5 履约评价

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附属小学

项目名称		校园安全保障学校教学楼连廊安全维修下水道及卫生间维修		项目编号	LHJYJ2022120200787 B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林佳勇 15817989550
中标金额		¥628,383.95		合同履约时间	年 月 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采购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2022年12月30日			



1.5 操场跑道改造工程

项目名称	操场跑道改造工程
项目所在地	深圳市龙华区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附属小学
采购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创新工业园 1 号
采购单位电话	施工合同：陈老师 13421328598
合同价格	444031.07 元
开工日期	2022.6.1
竣工日期	2022.6.19
承担的工作	施工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
技术负责人	/
项目描述	操场跑道改造工程
备注	查验网址： https://ilh.szlhq.gov.cn/jyjcg/portal/documentView.do?method=view&id=6919208&ver=2&urlStr=/jyjcg



1.5.1 中标公示查询截图

**龙华区教育局**
龙华教育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自行采购项目采购结果公告

来源： 龙华区教育局 日期：2022年04月26日

本单位组织实施的 操场跑道改造工程 项目已完成评审。根据龙华区教育局自行采购有关文件规定，现将项目评审的相关情况及结果公示如下：

一、项目编号：LHJYJ2022041500599B

二、项目名称：操场跑道改造工程

三、响应供应商及其报价：

序号	投标供应商	报价(元)	资格审查	符合审查
1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44,031.07	符合	符合
2	深圳市鹏洁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444,031.07	符合	符合
3	深圳宏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44,031.07	符合	符合
4	深圳市盛世宏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44,031.07	符合	符合
5	深圳市镒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44,031.07	符合	符合

备注说明：如果工程类项目，投标供应商未显示在此列表，有可能是抽签未中或初审不通过未进入专家评审环节。

四、候选中标（成交）供应商：

序号	投标供应商
1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五、中标（成交）供应商：

包组	投标供应商	地址	中标金额（元）
A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富康社区天汇大厦C栋111	444,031.07



恒汇建设

HENG HUI JIAN SHE

1.5.2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附属小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在“操场跑道改造工程”（项目编号：LHJYJ2022041500599B）公开采购活动中，经评审小组评审，你公司被确定为该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元)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附属小学	操场跑道改造工程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44,031.07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联系人：陈添成 13421328598），并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办理合同签订事宜。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附属小学

2022年4月28日



1.5.3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附属小学操场跑道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附属小学内

甲方: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乙方: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采购单位）：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法定代表人：王玉玺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平安路 33 号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MB2C43232G

乙方（中标单位）：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佳勇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新石社区浪静路 2 号 1009

联系电话：1354409748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9091438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附属小学操场跑道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附属小学内

工程规模及特征：小型工程，具体施工内容详见设计图纸

工程承包范围：详见预算书或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100%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0 天。

1、因甲方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甲方与乙方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2、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3、自工程完工后 10 日内甲方组织验收，经甲方确认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三、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国家、行业、施工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制定的质量标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最新标准的，应当以最新或更严格的规定为准。

四、合同价款

1、币种：人民币。

2、合同价（大写）：肆拾肆万肆仟零叁拾壹元零柒分

（小写）：¥ 444031.07 元

（其中本项目控制价为 444031.07 元，大写：肆拾肆万肆仟零叁拾壹元零柒分，下浮率 0 %。）

3、项目单价：详见经甲方与乙方盖章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4、结算方式：按合同固定单价结算，即：（1）增加和设计变更的工程量在总价 20% 以内的不再增加和调整工程结算总价。（2）施工期间，由于非发包人及承包人原因引起材料价格变化在约定 20% 幅度以内的，不作相关增加和调整工程结算总价。（3）预算报价书或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比实际工程量少计，或者漏计工程项目的，不再增加和调整工程结算总价。

五、工程款支付

1、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时间：（本工程无预付款待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一次性支付 100% 即 444031.07 元）

2、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数额：合同总价的（10-20）%

3、办理期中结算与支付的时间间隔和要求：本合同工程进度款按月进度申报，乙方向甲方提交已完成工程量报表，经监理人和甲方审核确认后支付。

甲方自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7 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经甲方审定造价之日起 7 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即 444031.07 元。

甲方应采取银行转账的方式将工程款转到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该账户基本信息如下：

账 户：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44250100010000001133；

特别提示：因乙方原因或甲方财政拨款问题导致的迟延支付，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约定义务。



六、承诺

1、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及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合同生效

甲方、乙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甲方、乙方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合同载明的双方地址、电话为双方确认的联系方式,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的任何通知、文件除了送至对方直接签收外,可按本合同载明联系方式以邮政特快专递送达另一方。任何一方变更联系方式应书面告知另一方,否则按原联系方式以邮政特快专递发出的通知、文件即使退回,仍视为送达。

十、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订立。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甲方处 签订。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天健
世纪支行

44250100010000001

133

电 话: 13544097489

地 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
街道新石社区浪静
路2号1009



1.5.4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深圳市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附属小学操场跑道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中饰南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1日	竣工日期	2022年6月19日
工程类别	装饰装修	工程预算	444031.07 元
工程内容	操场跑道改造 (详见工程预算书)		
施工单位 自检情况	按施工图设计内容施工, 自检合格。		
合同执行 及工程完 成 情 况	完成施工合同全部约定及工程量		
验收意见		工程竣工 档案情况	齐全
建设 单 位	单 位 (盖章): 负责人 (签字): 日 期: 2022年6月19日	设计 单 位	单 位 (盖章): 负责人 (签字): 日 期: 2022年6月19日
施 工 单 位	单 位 (盖章): 负责人 (签字): 日 期: 2022年6月19日	监 理 单 位	单 位 (盖章): 负责人 (签字): 日 期: 2022年6月19日



1.5.5 履约评价

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项目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附属小学操场跑道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LHJYJ2022041500599 B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林佳勇 15817989550	
中标金额		¥444031.07		合同履约时间	2022年6月19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 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已按照合同清单要求完成约定内容，使用过程良好 无故障现象发生。				
采购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2022年6月19日				



1.6 卫生间改造

项目名称	卫生间改造
项目所在地	深圳市龙华区桂花小学附属宝贝星幼儿园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桂花小学附属宝贝星幼儿园
采购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桂花小学附属宝贝星幼儿园
采购单位电话	中标通知书：罗老师 15820793678
合同价格	443552.32 元
开工日期	2023.8.2
竣工日期	2023.8.31
承担的工作	施工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
技术负责人	/
项目描述	卫生间改造
备注	查验网址： https://ilh.szlhq.gov.cn/jyjcg/portal/documentView.do?method=view&id=10206196&ver=2&urlStr=/jyjcg



1.6.1 中标公示查询截图



龙华区教育局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自行采购项目采购结果公告

来源： 龙华区教育局 日期：2023年07月28日

本单位组织实施的 卫生间改造 项目已完成评审。根据龙华区教育局自行采购有关文件规定，现将项目评审的相关情况及结果公示如下：

一、项目编号：LHJYJ2023070700896B

二、项目名称：卫生间改造

三、响应供应商及其报价：

序号	投标供应商	报价(元)	资格审查	符合审查
1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43,552.32	符合	符合
2	深圳市鹏泰建设有限公司	443,552.32	符合	符合
3	深圳市中凯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43,552.32	符合	符合
4	深圳市南方鸿达实业有限公司	443,552.32	符合	符合
5	深圳市海源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43,552.32	符合	符合

备注说明：如果工程类项目，投标供应商未显示在此列表，有可能是抽签未中或初审不通过未进入专家评审环节。

四、候选中标（成交）供应商：

序号	投标供应商
1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五、中标（成交）供应商：

包组	投标供应商	地址	中标金额（元）
A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3510-126单元	443,552.32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在采购单位委托的“卫生间改造”（项目编号：LHJYJ2023070700896B）公开采购活动中，经评审小组评审，你公司被确定为该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元)
深圳市龙华区桂花小学附属宝贝星幼儿园	卫生间改造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43,552.32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联系人：罗雪玲 15820793678），并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办理合同签订事宜。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招标采购组

2023年7月31日



合同编号: LHJYJ2023070700896B

施 工 合 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桂花小学附属宝贝星幼儿园卫生间改造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桂花小学附属宝贝星幼儿园

采购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桂花小学附属宝贝星幼儿园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采购单位(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桂花小学附属宝贝星幼儿园

中标单位(全称):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发、中标单位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桂花小学附属宝贝星幼儿园卫生间改造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桂花小学附属宝贝星幼儿园

工程规模及特征: 小型工程,具体施工内容详见设计图纸

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预算书或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100%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2 日

竣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1、因采购单位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2、因中标单位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3、自工程完工之日起 10 日内,中标单位通知采购单位验收。经采购单位确认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中标单位不存在违约情形时,因采购单位原因不进行验收的,中标单位向采购单位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采购单位在中标单位发出验收通知前擅自使用的,视为已经验收,采购单位开始使用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三、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国家、行业、施工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制定的质量标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合同价款

1、币种: 人民币

2、合同包干总价含税(大写): 肆拾肆万叁仟伍佰伍拾贰元叁角贰分

(小写): ¥443552.32 元

(其中本项目预算价为 443552.32 元,大写: 肆拾肆万叁仟伍佰伍拾贰元叁角贰分,下浮率 0 %)

3、项目单价: 详见经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盖章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4、结算方式: 按合同包干总价结算,即:(1)增加和设计变更的工程量在总价 20%以内的不再增加和调整工程结算总价。(2)施工期间,由于非发包人及承包人原因引起材料价格变化在约定 20%幅度以内的,不作相关增加和调整工程结算总价。(3)预算报价书或报价单中的工程量比实际工程量少计,或者漏计工程项目的,不再增加和调整工程结算总价。

五、工程款支付

1、本合同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在初期材料进场后支付工程预付款数额: 合同总价的 20%,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由中标单位开具发票和提出付款申请,交采购单位报上级财政主管



部门审批,审批同意 10 日内,支付 75%工程款给中标单位,余下 5% 作为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在验收贰年质保期满后,由中标单位提供发票交采购单位报上级财政主管部门审批,审批同意 10 日内,支付余下 5%工程款给中标单位。

2、本合同为包干总价合同,支付总金额不超过中标金额,否则,超出工程中标价金额的部分,视为中标单位放弃。

六、承诺

1、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中标单位向采购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及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合同生效

采购单位、中标单位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采购单位肆份,中标单位贰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采购单位、中标单位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单位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8 月 1 日订立。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深圳市签订。

采购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桂花小学附属宝贝星幼儿园

法定代表人: 曹永平

委托代理人:

中标单位(公章):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仕勇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

账 号:

账 号: 44250100010000001133

电 话:

电 话:

地 址:

地 址:



1.6.4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桂花小学附属宝贝星幼儿园卫生间改造

验收日期: 2023年8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桂花小学附属宝贝星幼儿园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桂花小学附属宝贝星幼儿园卫生间改造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桂花小学附属宝贝星幼儿园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443552.32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3层		
	/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桂花小学附属宝贝星幼儿园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1.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浩军		
副组长	罗智全	朱利川	欧阳鹏举
组员	张王王全	王建群	郑秋丹 温婉茹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建筑工程	欧阳鹏举	袁松臣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朱利川	林裕平
工程质保资料	王建群	周映洪

2.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I-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____ 1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1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1 ____ 项	共 ____ 1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1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0 ____ 项	共 ____ 3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3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0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____ 5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5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0 ____ 项	共 ____ 3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3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0 ____ 项	共 ____ 48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41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7 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____ 5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5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0 ____ 项	共 ____ 3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2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1 ____ 项	共 ____ 36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30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6 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____ 5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5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5 ____ 项	共 ____ 2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1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1 ____ 项	共 ____ 24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21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3 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 - E I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汉军	桂花小学附属宝贝星幼儿园	园长		陈汉军
2	郭玉珍	桂花小学附属宝贝星幼儿园	保健员		郭玉珍
3	郑秋丹	桂花小学附属宝贝星幼儿园	教师		郑秋丹
4	潘婉茹	桂花小学附属宝贝星幼儿园	安全主任		潘婉茹
5	吴新伟	深圳市利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		吴新伟
6	王建辉	深圳市金钢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师		王建辉
7	欧阳鹏举	深圳市金钢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工程师		欧阳鹏举
8	罗雪玲	桂花小学附属宝贝星幼儿园	后勤主任		罗雪玲
9	黄程远	深圳市恒汇建设	负责人		黄程远
10	杜国波	深圳市恒汇建设	施工员		杜国波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验收组各成员查看了工程施工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的总结，查阅了工程资料，认为本工程具备工程竣工验收条件，验收结论如下：

1、卫生间改造已按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完成全部施工项目；

2、本工程资料齐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工程评定为合格；

3、根据设计文件、施工合同约定及有关规范，验收组同意卫生间改造竣工验收，并办理相关移交手续。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8月3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01.25 注册号44034429 2026.05.07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01.25 注册号44034429 2026.05.07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	---	--	-----------------------------	-----------------------------



1.6.5 履约评价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深圳市龙华区桂花小学附属宝贝星幼儿园

采购项目名称	卫生间改造	项目编号	LHJYJ2023070700896B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林佳勇 15817989550
中标金额	44.355232 万元	验收时间	2023 年 08 月 31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其他评价	无		
采购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2023 年 9 月 28 日		

说明：

- 1 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龙华区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 3 本表必须在合同履行完毕后 30 日内反馈



1.7 幼儿园室内外环境修缮工程

项目名称	幼儿园室内外环境修缮工程
项目所在地	深圳市龙华区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第二小学附属观澜汇幼儿园
采购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观澜大道西侧澜汇居小区花园内
采购单位电话	13510603452
合同价格	744075.49 元
开工日期	2022-7-20
竣工日期	2022-9-15
承担的工作	施工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
技术负责人	/
项目描述	音控室天棚吊顶、护墙板、水电安装、钢结构安装、舞台木饰板安装、户外场地提升、外墙翻新等工程
备注	查验网址： https://ilh.szlhq.gov.cn/jyjcg/portal/documentView.do?method=view&id=7855911



1.7.1 中标公示查询截图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第二小学附属观澜汇幼儿园幼儿园室内外环境修缮工程采购结果公告

来源： 龙华区教育局 日期：2022年07月14日

本单位组织实施的 幼儿园室内外环境修缮工程 项目已完成评审。根据龙华区教育局自行采购有关文件规定，现将项目评审的相关情况及结果公示如下：

一、项目编号：LHJYJ2022062800655B

二、项目名称：幼儿园室内外环境修缮工程

三、响应供应商及其报价：

序号	投标供应商	报价(元)	资格审查	符合审查
1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44,075.49	符合	符合
2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44,075.49	符合	符合
3	深圳广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744,075.49	符合	符合
4	广东五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44,075.49	符合	符合
5	广东恒天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44,075.49	符合	符合

备注说明：如果工程类项目，投标供应商未显示在此列表，有可能是抽签未中或初审不通过未进入专家评审环节。

四、候选中标（成交）供应商：

序号	投标供应商
1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五、中标（成交）供应商：

包组	投标供应商	地址	中标金额（元）
A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新石社区浪静路2号1009	744,075.49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在采购单位委托的“幼儿园室内外环境修缮工程”（项目编号：LHJYJ2022062800655B）公开采购活动中，经评审小组评审，你公司被确定为该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元)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第二小学附属观澜汇幼儿园	幼儿园室内外环境修缮工程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44,075.49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联系人：杨惠芳 18278187098），并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办理合同签订事宜。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第二小学附属观澜汇幼儿园

2022年7月17日





恒汇建设
HENG HUI JIAN SHE

1.7.3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幼儿园室内外环境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二小学附属观澜汇幼儿园

采购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二小学附属观澜汇幼儿园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LHJYJ2022062800655B





采购单位：深圳市龙华区观澜第二小学附属观澜汇幼儿园
法定代表人：曾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9MB2D70872R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观澜大道西侧澜汇居小区花园内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杨惠芳 13510603452
中标单位：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佳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90914381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新石社区浪静路2号1009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林振波 1341191104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采购单位、中标单位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幼儿园室内外环境修缮工程（项目编号：LHJYJ2022062800655B）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澜二小学附属观澜汇幼儿园
工程规模及特征：小型工程，具体施工内容详见设计图纸
工程内容：详见预算书或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100%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见预算书、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月 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1、因采购单位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



开工时间。

2、因中标单位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3、自工程完工之日起 7 日内，中标单位通知采购单位验收。经采购单位确认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因采购单位原因不进行验收的，中标单位向采购单位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采购单位在中标单位发出验收通知前擅自使用的，视为已经验收，采购单位开始使用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三、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国家、行业、施工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制定的质量标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合同价款

1、币种：人民币

2、中标金额（大写）：柒拾肆万肆仟零柒拾伍元肆角玖分，

（小写）：¥744075.49 元。付款金额以实际结算报告金额为准，本合同价含税价。

3、项目单价：详见经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盖章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五、工程款支付

1、采购单位自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出示结算报告后，中标单位向采购单位提供与采购单位确认的付款金额一致的符合财税规定的增值税发票，采购单位收到中标单位开具的相应合法有效发票后，一次性向中标单位支付结算总价的 100%。（如因中标单位未能提供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采购单位有权拒绝支付合同款项，该行为不视为采购单位违约。）

2、因采购单位资金需以财政资金拨付，采购单位于应付款期日前向财政部门提交付款申请即视为采购单位按期付款。

3、合同款的付款方式：银行转帐。中标单位收款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银行帐号：44250100010000001133

中标单位变更收款信息的，至少于应付款日前 10 个工作日书面告知采购单位，否则采购单位按照上述信息付款即视为履行了付款义务，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中标单位承担。

六、承诺

1、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中标单位向采购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及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防水项目自验收日期后五年，其他项目验收日期后两年，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期间所涉及的所有保修费用均由中标单位支付。

七、合同生效

采购单位、中标单位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采购单位肆份，中标单位贰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采购单位、中标单位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7 月 日订立。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第二小学附属观澜汇幼儿园 签订。

采购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第二小学附属观澜汇幼儿园

中标单位(公章):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杨惠芳

法定代表人(签名): 朱仕强

委托代理人: 杨惠芳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观澜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0000295653378

账号: 44250100010000001133

电话: 0755-28023595

电话: 0755-21013751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观澜大道西侧澜汇居小区花园内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新石社区浪静路2号1009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 幼儿园室内外环境修缮工程
建设单位 (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二小学附属观澜汇幼儿园
施工单位 (盖章):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2 年 9 月 15 日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幼儿园室内外环境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	/	合同造价 (万元)	744075.49 元
工程类型	环境提升	合同工期	30 日历天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二小学附属观澜汇幼儿园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344159304
监理单位	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0667
设计单位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A244057596



二、主要工程量清单

本工程包括：音控室天棚吊顶、护墙板、水电安装、钢结构安装、舞台木饰板安装，户外场地提升，外墙翻新等工程。



三、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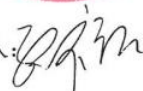
验收单位名称	职务	签名
观澜第二小学附属观澜汇幼儿园	园长	张永红
	后勤副园长	陈慧芳
	教学主任	明力
	办公室主任	杨丽芳
	安办主任	杨丽芳
深圳市海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理	吴泽雄
深圳市海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理	吴泽雄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管理	薛晓华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程小燕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程小燕



四、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已完成合同要求的工作内容, 质量合格。

 施工单位 (公章) 负责人: 	 监理单位 (公章) 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负责人: 	 建设单位 (公章) 负责人: 
--	--	---	--



恒汇建设

HENG HUI JIAN SHE

1.7.5 履约评价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深圳市龙华区观澜第二小学附属观澜汇幼儿园

联系电话：18278187098

采购项目名称	幼儿园室内外环境修缮工程		项目编号	LHJYJ2022062800655B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林佳勇 15817989550	
中标金额	744,075.49		验收时间	2022年09月15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其他评价	无				
采购单位意见(公章)	 日期：2022年9月26日				

说明：

- 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龙华区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 3、本表必须在合同履行完毕后30日内反馈。



1.8 户外场地及大门改造工程

项目名称	户外场地及大门改造工程
项目所在地	深圳市龙华区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鹭湖外国语小学附属观园幼儿园
采购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环观南路招商观园 14 栋
采购单位电话	13590324452
合同价格	589718.65 元
开工日期	2021. 7. 28
竣工日期	2022. 10. 14
承担的工作	施工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
技术负责人	/
项目描述	淘趣园场地平整、水池沙池、洗手池、洗脚台、防腐木提升、校园大门及景观墙改造
备注	查验网址： https://ilh.szlhq.gov.cn/jyjcg/portal/documentView.do?method=view&id=8177565



1.8.1 中标公示查询截图



深圳市龙华区鹭湖外国语小学附属观园幼儿园户外场地及大门改造工程采购结果公告

来源： 龙华区教育局 日期：2022年07月26日

本单位组织实施的 户外场地及大门改造工程 项目已完成评审。根据龙华区教育局自行采购有关文件规定，现将项目评审的相关情况及结果公示如下：

一、项目编号：LHJYJ2022070700675B

二、项目名称：户外场地及大门改造工程

三、响应供应商及其报价：

序号	投标供应商	报价(元)	资格审查	符合审查
1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89,718.65	符合	符合
2	深圳市金中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89,718.65	符合	符合
3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89,718.65	符合	符合
4	深圳市科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89,718.65	符合	符合

备注说明：如果工程类项目，投标供应商未显示在此列表，有可能的原因是抽签未中或初审不通过未进入专家评审环节。

四、候选中标（成交）供应商：

序号	投标供应商
1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五、中标（成交）供应商：

包组	投标供应商	地址	中标金额（元）
A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新石社区浪静路2号1009	589,718.65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在采购单位委托的“户外场地及大门改造工程”（项目编号：LHJYJ2022070700675B）公开采购活动中，经评审小组评审，你公司被确定为该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元)
深圳市龙华区鹭湖外国语小学附属观园幼儿园	户外场地及大门改造工程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89,718.65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联系人：黄韶峰 13590324452），并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办理合同签订事宜。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招标采购中心

2022年7月28日



1.8.3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户外场地及大门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环观南路招商观园 14 栋

发包人: 深圳市龙华区鹭湖外国语小学附属观园幼儿园

承包人: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龙华区鹭湖外国语小学附属观园幼儿园

法定代表人：何云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9MB2D47162C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环观南路招商观园 14 栋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佳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90914381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新石社区浪静路 2 号 1009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林振波 13411911041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户外场地及大门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环观南路招商观园 14 栋

工程规模及特征：小型工程，具体施工内容详见设计图纸

工程承包范围：详见预算书或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100%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见预算书、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

承包人应保证施工做法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标准的规定。约定的做法不符合有关规定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____月____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40 天。

1、因发包人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



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2、因承包人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3、自工程完工之日起 7 日内，承包人通知发包人验收。经发包人确认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因发包人原因不进行验收的，承包人向发包人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发包人在承包人发出验收通知前擅自使用的，视为已经验收，发包人开始使用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三、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国家、行业、施工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制定的质量标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合同价款

1、币种：(人民币)

2、合同总价(大写)：伍拾捌万玖仟柒佰壹拾捌元陆角伍分

(小写)：¥589718.65 元。

本合同价含税价。

3、项目单价：详见经发包人与承包人盖章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五、工程款支付

1、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日内。

2、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数额：合同总价的 20%

3、发包人自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7 日内，向承包人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0%，经发包人审定造价之日起 7 日内向承包人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7%，剩余的 3 %作为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发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两年后第 7 天内，将剩余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支付给承包人。

4、每次付款前，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与发包人确认的付款金额一致的符合财税规定的增值税发票，发包人收到承包人开具的相应合法有效发票后安排支付相应款项。如因承包人未能提供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合同款项，该行为不视为发包人违约。

5、因发包人资金需以财政资金拨付，发包人于应付款期日前向财政部门提



交付款申请即视为发包人按期付款。

6、合同款的付款方式：银行转帐。承包人收款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银行帐号：44250100010000001133

承包人变更收款信息的，至少于应付款日前 10 个工作日书面告知发包人，否则发包人按照上述信息付款即视为履行了付款义务，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六、承诺

1、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及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保修期限为两年，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合同生效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人肆份，承包人贰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发包人、承包人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8 月 1 日订立。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深圳市龙华区鹭湖外国语小学附属观园幼儿园签订。



本页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签字页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何文芳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地 址:

经办人: 潘宏明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
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佳勇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

442501000
10000001133

电 话:

0755-21013751

地 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
街道新石社区浪静
路2号1009



1.8.4 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幼儿园户外场地及大门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华区鹭湖外国语小学附属观园幼儿园

施工单位（盖章）：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幼儿园户外场地及大门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	/	合同造价(万元)	58.971865
工程类型	景观提升	合同工期	40日历天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鹭湖外国语小学附属观园幼儿园		
勘察单位	/	资质证书号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344159304
监理单位	广东三重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244062276
设计单位	深圳市联想空间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A244029030-4/4



二、主要工程量清单

本工程包括：淘趣园场地平整、水池沙池、洗手台、洗脚台、防腐木提升，校园大门及景观墙改造。



三、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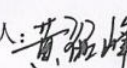
验收单位名称	职务	签名
深圳市宝安区碧湖外国语学校附属观园幼儿园	安全主任	黄耀峰
深圳市宝安区碧湖外国语学校附属观园幼儿园	年级组长	刘永
深圳市宝安区碧湖外国语学校附属观园幼儿园	信息管理员	郑一帆
深圳市较场湾艺术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	李岩
广东三正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	李广斌
深圳希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林振



四、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已完成合同要求的工作内容, 质量合格。

施工单位 (公章) 负责人:  	监理单位 (公章) 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负责人:  	建设单位 (公章) 负责人:  
--	---	---	--



1.8.5 履约评价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深圳市龙华区鹭湖外国语小学附属观园幼儿园

联系电话:13590324452

采购项目名称	幼儿园户外场地及大门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林振波 13411911041
中标金额	¥589718.65 元	验收时间	2022 年 10 月 14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其他评价	无		
采购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 2022 年 10 月 26 日		

说明:

1 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龙华区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3 本表必须在合同履行完毕后 30 日内反馈



1.9 厨房及餐厅改造工程

项目名称	厨房及餐厅改造工程
项目所在地	深圳市龙华区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附属华美幼儿园
采购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石观工业区茶角坎 25 号
采购单位电话	21015862
合同价格	395303.19
开工日期	2022.7.16
竣工日期	2022.8.15
承担的工作	施工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
技术负责人	/
项目描述	天棚吊顶、墙面地面贴砖、水电安装、消防安装、地下排水沟铺设、玻璃隔断等工程。
备注	查验网址： https://ilh.szlhq.gov.cn/jyjcg/portal/documentView.do?method=view&id=7043691



1.9.1 中标公示查询截图



龙华区教育局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自行采购项目采购结果公告

来源： 龙华区教育局 日期：2022年06月07日

本单位组织实施的 厨房及餐厅改造工程 项目已完成评审。根据龙华区教育局自行采购有关文件规定，现将项目评审的相关情况及结果公示如下：

一、项目编号：LHJYJ2022051700611B

二、项目名称：厨房及餐厅改造工程

三、响应供应商及其报价：

序号	投标供应商	报价(元)	资格审查	符合审查
1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95,303.19	符合	符合
2	深圳市伟标辉建设有限公司	395,303.19	符合	符合
3	深圳市兴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95,303.19	符合	符合
4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95,303.19	符合	符合

备注说明：如果工程类项目，投标供应商未显示在此列表，有可能是抽签未中或初审不通过未进入专家评审环节。

四、候选中标（成交）供应商：

序号	投标供应商
1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五、中标（成交）供应商：

包组	投标供应商	地址	中标金额（元）
A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新石社区浪静路2号1009	395,303.19



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附属华美幼儿园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在采购单位委托的“厨房及餐厅改造工程”（项目编号：LHJYJ2022051700611B）公开采购活动中，经评审小组评审，你公司被确定为该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元)
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附属华美幼儿园	厨房及餐厅改造工程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95,303.19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联系人：贝婷婷 *****），并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办理合同签订事宜。

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附属华美幼儿园

2022年6月8日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附属华美幼儿园
法定代表人：张洪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9MB2D605356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石观工业区茶角坎 25 号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乙方：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佳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90914381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新石社区浪静路 2 号 1009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林振波 1341191104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发、中标单位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厨房及餐厅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附属华美幼儿园
工程规模及特征：小型工程，具体施工内容详见设计图纸
工程承包范围：详见预算书或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100%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见预算书、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07 月 16 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08 月 1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1、因采购单位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



开工时间。

2、因中标单位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3、自工程完工之日起 7 日内，中标单位通知采购单位验收。经采购单位确认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因采购单位原因不进行验收的，中标单位向采购单位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采购单位在中标单位发出验收通知前擅自使用的，视为已经验收，采购单位开始使用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三、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国家、行业、施工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制定的质量标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合同价款

1、币种：人民币

2、合同总价（大写）：叁拾玖万伍仟叁佰零叁元壹角玖分。

（小写）：¥395303.19 元。

本合同价含税价，固定单价合同。

3、项目单价：详见经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盖章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五、工程款支付

1、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

2、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数额：合同总价的 30%

3、采购单位自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7 日内，向中标单位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75%，经采购单位审定造价之日起 7 日内向中标单位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5%，剩余的 5 %作为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采购单位应自本合同工程项目保修期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尾款支付至中标单位。

4、每次付款前，中标单位向采购单位提供与采购单位确认的付款金额一致的符合财税规定的增值税发票，采购单位收到中标单位开具的相应合法有效发票后安排支付相应款项。如因中标单位未能提供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采购单位有权拒绝支付合同款项，该行为不视为采购单位违约。

5、因采购单位资金需以财政资金拨付，采购单位于应付款期日前向财政部门提交付款申请即视为采购单位按期付款。

6、合同款的付款方式：银行转帐。中标单位收款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银行帐号：44250100010000001133

中标单位变更收款信息的，至少于应付款日前 10 个工作日书面告知采购单位，否则采购单位按照上述信息付款即视为履行了付款义务，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中标单位承担。

六、承诺

1、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中标单位向采购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及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验收日期后两年，并履行本合同书



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合同生效

采购单位、中标单位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采购单位肆份，中标单位贰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采购单位、中标单位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深圳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06 月 28 日订立。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附属华美幼儿园 签订。

采购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附属华美幼儿园

法定代表人:

张世玮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地址:

中标单位(公章):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佳勇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地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442501000
10000001133

0755-21013751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新石社区浪静路 2 号 1009



1.9.4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厨房及餐厅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附属华美幼儿园

施工单位 (盖章):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2年8月30日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厨房及餐厅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	改造面积 160 平方	合同造价 (万元)	39.530319
工程类型	厨房改造	合同工期	30 日历天
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6 日	完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15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附属华美幼儿园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D344159304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244007310
设计单位	深圳市立方米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A244034026



二、主要工程量清单

本工程包括：天棚吊顶、墙面地面贴砖、水电安装、消防安装、地下排水沟铺设、玻璃隔断等工程。



三、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验收单位名称	职务	签名
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附属华美幼儿园	园长	陈永红
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附属华美幼儿园	保健医生	何凤英
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附属华美幼儿园	保教主任	章晓燕
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附属华美幼儿园	后勤主任	白建强
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附属华美幼儿园	安全主任	李必强
深圳和顺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包子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杨文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	林培强
深圳市立铄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	陈良喜



四、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已完成合同要求的工作内容, 质量合格。

施工单位 (公章)  负责人:	监理单位 (公章)  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陈奕吉 负责人:	建设单位 (公章)  负责人:
--	--	--	---



1.9.5 履约评价

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深圳市龙华区第二外国语学校附属华美幼儿园

联系人及电话：贝婷婷 21015862

采购项目名称		厨房及餐厅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LHJYJ2022051700611B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林振波 13411911041
中标金额		395303.19 元		合同履行时间	2022 年 7 月 16 日-2022 年 8 月 15 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 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无			
采购人意见 (公章)		 日期: 2022 年 9 月 1 日			

说明:

- 1、本表为采购人向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1.10 幼儿园前操场改造-功能室防漏水及厨房修缮工程

项目名称	幼儿园前操场改造-功能室防漏水及厨房修缮工程
项目所在地	深圳市龙华区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丹堤实验学校附属溪山幼儿园
采购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梅坂大道溪山美地小区
采购单位电话	中标通知书：杨老师 18924613556
合同价格	823805.71 元
开工日期	2021.7.21
竣工日期	/
承担的工作	施工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
技术负责人	/
项目描述	室外 EPDM 地面改造，厨房修缮、墙面改造、钢结构工程、防水工程、涂料工程、电气给排水工程。
备注	查验网址： https://ilh.szlhq.gov.cn/jyjcg/portal/documentView.do?method=view&id=2366880&ver=2&urlStr=/jyjcg



1.10.1 中标公示查询截图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自行采购项目采购结果公告

来源： 龙华区教育局 日期：2021年07月15日

本单位组织实施的 幼儿园前操场改造-功能室防漏水及厨房修缮工程 项目已完成评审。根据龙华区教育局自行采购有关文件规定，现将项目评审的相关情况及结果公示如下：

一、项目编号：LHJYJ2021070200328B

二、项目名称：幼儿园前操场改造-功能室防漏水及厨房修缮工程

三、响应供应商及其报价：

序号	投标供应商	报价(元)	资格审查	符合审查
1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23,805.71	符合	符合
2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23,805.71	符合	符合
3	深圳华奕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823,805.71	符合	符合
4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23,805.71	符合	符合
5	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23,805.71	符合	符合

备注说明：如果工程类项目，投标供应商未显示在此列表，有可能是抽签未中或初审不通过未进入专家评审环节。

四、候选中标（成交）供应商：

序号	投标供应商
1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五、中标（成交）供应商：

包组	投标供应商	地址	中标金额（元）
A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富康社区天汇大厦C栋111	823,805.71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在采购单位委托的“幼儿园前操场改造-功能室防漏水及厨房修缮工程”（项目编号：LHJYJ2021070200328B）公开采购活动中，经评审小组评审，你公司被确定为该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元)
深圳市龙华区丹堤实验学校附属溪山幼儿园	幼儿园前操场改造-功能室防漏水及厨房修缮工程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23,805.71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联系人：杨慧芳 18924613556），并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办理合同签订事宜。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招标采购中心

2021年7月20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幼儿园前操场改造、功能室防漏水及厨房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梅坂大道溪山美地小区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华区丹堤实验学校附属溪山幼儿园

承 包 人：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丹堤实验学校附属溪山幼儿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9MB2D708489

法定代表人: 董爱霞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梅坂大道溪山美地园一期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90914381

法定代表人: 林佳勇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富康社区天汇大厦 C 栋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丹堤实验学校附属溪山幼儿园前操场改造、功能室防漏水及厨房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梅坂大道溪山美地小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主要建设内容为: 大门、操场改造; 功能室漏水、厨房修缮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预算书所含内容。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100%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以监理单位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30_____天。

1、因发包人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2、因承包人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顺延。

3、自工程完工之日起7日内，承包人通知发包人验收。经发包人确认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因发包人原因不进行验收的，承包人向发包人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发包人在承包人发出验收通知前擅自使用的，视为已经验收，发包人开始使用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三、质量标准

1、本工程质量标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国家、行业、施工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制定的质量标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合格等级标准；凡施工过程不符合合格等级标准要求的，承包人应无条件返工，并承担因返工而造成的材料及其他一切损失。

2、工程保修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为3年；保修期内，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承包人应负责修复，并承担修复的费用以及因工程的缺陷、损坏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

四、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本工程的暂定合同价为：（大写）：捌拾贰万叁仟捌佰零伍元柒角壹分



(小写): 823805.71 元

最终决算合同总价不超过: (大写): 捌拾贰万叁仟捌佰零伍元柒角壹分

(小写): 823805.71 元

五、工程款支付

1、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时间: 签订了合同协议书, 具备开工条件后。

2、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数额: 合同总价的 30%

3、办理期中结算与支付的时间间隔和要求: 本合同工程进度款按月进度申报,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已完成工程量报表, 经监理人和发包人审核确认后
进行支付。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经发包人审定造价之日起 7 日内向承包人支付至工程结算价款的 95 %, 剩余的 5 %作为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 发包人应按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约定期限将尾款支付至承包人。

每次付款前,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与发包人确认的付款金额一致的符合财税规定的增值税发票, 发包人收到承包人开具的相应合法有效发票后安排支付相应款项。如因承包人未能提供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 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合同款项, 该行为不视为发包人违约。

4、因发包人资金需以财政资金拨付, 发包人于应付款期日前向财政部门提交付款申请即视为发包人按期付款。

5、合同款的付款方式: 银行转帐。承包人收款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承包人变更收款信息的,至少于应付款日前10个工作日书面告知发包人,否则发包人按照上述信息付款即视为履行了付款义务,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六、承诺

1、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及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合同生效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人肆份,承包人贰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发包人、承包人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1年7月20日订立。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深圳市龙华区丹堤实验学校附属溪山幼儿园 签订。

发包人(公
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地址:

承包人(公
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地址:





GD411 ☐ ☐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幼儿园前操场改造、功能室防漏水
及厨房修缮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12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丹堤实验学校附属溪山幼儿园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幼儿园前操场改造、功能室防漏水及厨房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梅坂大道溪山美地小区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823805.71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	3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23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12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丹堤实验学校附属溪山幼儿园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中饰南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群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董爱霞
副组长	刁新莲
组员	曹碧娜、顿玲玲、唐洁琼、张玲、邹宇芬、潘少武、蔡勇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刁新莲	董爱霞、曹碧娜、顿玲玲、唐洁琼、张玲、邹宇芬、潘少武、蔡勇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潘少武	曹碧娜、顿玲玲、唐洁琼、张玲、蔡勇进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 性能资料核查/实体 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屋面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通风与空调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气体灭火系统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燃气系统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会议签到表

会议主题：幼儿园前操场改造、功能室防漏水及厨房修缮工程竣工验收

会议日期：2021 年 11 月 12 日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李宏平	丹堤实验学校附属淡山幼儿园	理事长	13590314300
丁红芳	丹堤实验学校附属淡山幼儿园	园长	13724390166
曹强林	深圳市中城南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	18875117724
潘力斌	深圳裕伦设计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13518402229
蔡勇进	深圳市恒汇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	13762220681
林晓	深圳裕伦设计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13713813833
赖文玲	丹堤实验学校附属淡山幼儿园	验收	13623622157
周法强	丹堤实验学校附属淡山幼儿园	验收	1387451319
张玲	丹堤实验学校附属淡山幼儿园	验收	13798405412
印学芳	丹堤实验学校附属淡山幼儿园	验收	15920035281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符合设计图纸、施工规范要求及合同要求，经验收各方一致同意，本工程验收评定等级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总承包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纪晓俊 2021年11月12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1.10.5 履约评价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英达幼儿园

联系人及电话: 蓝老师 13510663089

采购项目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英达幼儿园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LHCG2021239530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林佳勇 15817989550	
中标金额		126.38 万元		合同履行时间	2021-7-11~2021-8-14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施工规范性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态度满意度	☒ 优 ☐ 良 ☐ 中 ☐ 差			
		项目启动时间、完成时间与合同的一致性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本工程于 2021 年 7 月 11 日开工, 于 2021 年 8 月 14 日竣工, 资料齐全, 质量优秀, 竣工验收合格。					
采购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 2021 年 8 月 26 日					



1.11 防高空抛物棚

项目名称	防高空抛物棚
项目所在地	深圳市龙华区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教科院附属珑门名苑幼儿园
采购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福前路与新丹路交汇处珑门名苑内
采购单位电话	0755-23765540
合同价格	312004.04 元
开工日期	2022.8.13
竣工日期	2022.9.21
承担的工作	施工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
技术负责人	/
项目描述	防高空抛物棚
备注	查验网址： https://ilh.szlhq.gov.cn/jyjcg/portal/documentView.do?method=view&id=8411941&ver=2&urlStr=/jyjcg



1.11.1 中标公告查询截图



龙华区教育局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自行采购项目采购结果公告

来源： 龙华区教育局 日期：2022年08月04日

本单位组织实施的 防高空抛物棚 项目已完成评审。根据龙华区教育局自行采购有关文件规定，现将项目评审的相关情况及结果公示如下：

一、项目编号：LHJYJ2022061600636B

二、项目名称：防高空抛物棚

三、响应供应商及其报价：

序号	投标供应商	报价(元)	资格审查	符合审查
1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2,004.04	符合	符合
2	深圳市巨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2,004.04	符合	符合
3	深圳市诚信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2,004.04	符合	符合
4	深圳市盛世宏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2,004.04	符合	符合
5	深圳市亿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12,004.40	符合	不符合

备注说明：如果工程类项目，投标供应商未显示在此列表，有可能是抽签未中或初审不通过未进入专家评审环节。

四、候选中标（成交）供应商：

序号	投标供应商
1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五、中标（成交）供应商：

包组	投标供应商	地址	中标金额（元）
A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新石社区浪静路2号1009	312,004.04



恒汇建设

HENG HUI JIAN SHE

1.11.2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在采购单位委托的“防高空抛物棚”（项目编号：LHJYJ2022061600636B）公开采购活动中，经评审小组评审，你公司被确定为该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元)
深圳市龙华区教科院附属学校珑门名苑幼儿园	防高空抛物棚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312,004.04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联系人：黄丽红 15994720287），并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办理合同签订事宜。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招标采购中心

2022年8月8日



恒汇建设

HENG HUI JIAN SHE

1.11.3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防高空抛物棚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教科院附属学校珑门名苑幼儿园

采购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教科院附属学校珑门名苑幼儿园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教科院附属学校珑门名苑幼儿园
法定代表人：侯玉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9MB2C3046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福前路与新丹路交汇处珑门名苑内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黄丽红 0755-28765540
乙方：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佳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90914381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
商务中心 3510-126 单元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林振波 1341191104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发、中标单位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防高空抛物棚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教科院附属学校珑门名苑幼儿园

工程规模及特征：小型工程，具体施工内容详见设计图纸

工程承包范围：详见预算书或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100%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见预算书、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8 月 13 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9 月 2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1、因采购单位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2、因中标单位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3、自工程完工之日起 7 日内，中标单位通知采购单位验收。经采购单位确认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因采购单位原因不进行验收的，中标单位向采购单位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采购单位在中标单位发出验收通知前擅自使用的，视为已经验收，采购单位开始使用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三、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国家、行业、施工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制定的质量标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合同价款

1、币种：（人民币）

2、合同总价（大写）：叁拾壹万贰仟零肆元零角肆分
（小写）：¥312004.04 元。

本合同价含税价。

3、项目单价：详见经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盖章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五、工程款支付

1、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7 日内。

2、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数额：合同总价的（40）%。

3、办理期中结算与支付的时间间隔和要求：本合同工程进度款按月进度申报，中标单位向采购单位提交已完成工程量报表，经监理人和采购单位审核确认后支付。

4、采购单位自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日内，向中标单位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5%，剩余的 5%作为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采购单位应自本合同工程项目保修期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尾支付至中标单位。

5、合同款的付款方式：银行转帐。中标单位收款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银行帐号：44250100010000001133

中标单位变更收款信息的，至少于应付款日前 10 个工作日书面告知采购单位，否则采购单位按照上述信息付款即视为履行了付款义务，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中标单位承担。

六、承诺

1、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中标单位向采购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及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保修期限为两年，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合同生效

采购单位、中标单位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采购单位肆份，中标单位贰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采购单位、中标单位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8 月 8 日订立。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深圳市龙华区教科院附属学校珑门名苑幼儿园 签订。


采购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教科院附属学校珑门名苑幼儿园

法定代表人:  侯玉婷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0755-23765540

地 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福前路与新丹路交汇处珑门名苑内


中标单位(公章):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佳勇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 442501000
10000001133

电 话: 0755-21013751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 3510-126 单元



1.11.4 完工证明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深圳市龙华区教科院附属学校珑门名苑幼儿园

联系电话：19925217719

采购项目名称	防高空抛物棚		项目编号	LHJYJ2022061600636B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 及 电话	林振波 13411911041		
中标金额	¥ 312004.04 元		验收时间	2022 年 10 月 26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其他评价	无					
采购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龙华区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3 本表必须在合同履行完毕后 30 日内反馈



1.11.5 履约评价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深圳市龙华区教科院附属学校珑门名苑幼儿园

联系电话：19925217719

采购项目名称	防高空抛物棚		项目编号	LHJYJ2022061600636B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 及 电话	林振波 13411911041		
中标金额	¥ 312004.04 元		验收时间	2022 年 10 月 26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其他评价	无					
采购单位意见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龙华区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3 本表必须在合同履行完毕后 30 日内反馈



1.12 篮球训练场地面翻新

项目名称	篮球训练场地面翻新
项目所在地	深圳市龙华区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同胜学校
采购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同胜学校
采购单位电话	18680664805
合同价格	379404.41 元
开工日期	2023.8.23
竣工日期	2023.10.8
承担的工作	施工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
技术负责人	/
项目描述	篮球训练场地面翻新
备注	查验网址： https://ilh.szlhq.gov.cn/jyjcg/portal/documentView.do?method=view&id=10247891&ver=2&urlStr=/jyjcg



1.12.1 中标公告查询截图



龙华区教育局
龙华教育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自行采购项目采购结果公告

来源： 龙华区教育局 日期：2023年08月11日

本单位组织实施的 篮球训练场地面翻新 项目已完成评审。根据龙华区教育局自行采购有关文件规定，现将项目评审的相关情况及结果公示如下：

一、项目编号：LHJYJ2023071700925B

二、项目名称：篮球训练场地面翻新

三、响应供应商及其报价：

序号	投标供应商	报价(元)	资格审查	符合审查
1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79,404.41	符合	符合
2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79,404.41	符合	符合
3	深圳市品尚工程有限公司	379,404.41	符合	符合
4	深圳市君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79,404.41	符合	符合
5	深圳市人聚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79,404.41	符合	符合

备注说明：如果工程类项目，投标供应商未显示在此列表，有可能是抽签未中或初审不通过未进入专家评审环节。

四、候选中标（成交）供应商：

序号	投标供应商
1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五、中标（成交）供应商：

包组	投标供应商	地址	中标金额（元）
A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3510-126单元	379,404.41



恒汇建设

HENG HUI JIAN SHE

1.12.2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在采购单位委托的“篮球训练场地面翻新”（项目编号：LHJYJ2023071700925B）公开采购活动中，经评审小组评审，你公司被确定为该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元)
深圳市龙华区同胜学校	篮球训练场地面翻新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379,404.41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联系人：熊老师 18680664805），并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办理合同签订事宜。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招标采购组

2023年8月14日



合同号 [2013]-334号

合同编号: LHJYJ2023071700925B

施 工 合 同

工程名称: 篮球训练场地面翻新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采购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采购单位(甲方):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中标单位(乙方):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佳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90914381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3510-126 单

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采购单位、中标单位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篮球训练场地地面翻新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同胜学校

工程规模及特征: 小型工程, 具体施工内容详见设计图纸

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预算书或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100%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30 天。

1、因采购单位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



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2、因中标单位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3、自工程完工之日起 日内，中标单位通知采购单位验收。经采购单位确认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采购单位无正当理由不进行验收的，中标单位向采购单位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采购单位在中标单位发出验收通知前擅自使用的，视为已经验收，采购单位开始使用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三、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国家、行业、施工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制定的质量标准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合同价款

1、币种：人民币

2、合同总价（大写）：叁拾柒万玖仟肆佰零肆元肆角壹分

（小写）：¥379404.41 元（不包含项目设计费、工程预算编制、结算编制、结算审核、工程建设监理费等。以上工程造价已包含乙方履行本合同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运输费、人工费、安装费、装卸费、安全措施费、税费、保险费等一切费用）。

（其中本项目预算价为：379404.41 元，大写：叁拾柒万玖仟肆佰零肆元肆角壹分，下浮率 0%）

3、项目单价：详见经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盖章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五、工程款支付

1、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时间：合同签订后收到合格发票后（7）个工
作日内支付

2、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数额：合同总价的 30%



3、办理期中结算与支付的时间间隔和要求：本合同工程进度款按月进度申报，中标单位向采购单位提交已完成工程量报表，经监理人和采购单位审核确认后支付。

采购单位自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7 日内，向中标单位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0%，经采购单位审定造价之日起 7 日内向中标单位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7%，剩余的 3% 作为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采购单位应自本合同工程项目保修期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尾款支付至中标单位。

4、采购单位按财政集中支付程序办理付款手续即视为采购单位履行付款义务，因财政资金拨款未到位而导致采购单位未在约定期限内支付合同费用的采购单位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同时中标单位应当继续履行合同约定义务。每次付款前，中标单位应需先提供相应额度的正规发票给采购单位，以便办理支付手续，否则采购单位有权拒绝付款。

六、承诺

1、采购单位向中标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中标单位向采购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及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中标单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法定资质和专业技术能力，符合政府供应商条件，否则采购单位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追究中标单位责任。

4、未经采购单位书面许可，中标单位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图纸内容或履行合同接触到的任何信息，保密期限永久，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终止、解除、无效而免除。

七、合同生效

采购单位、中标单位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采购单位肆份，中标单位贰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采购单位、中标单位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3年8月23日订立。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深圳市龙华区签订。

采购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中标单位(公章):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蒙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账号: 44250100010000001133

电话:

电话:

地址:

地址:



工程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同胜学校篮球训练场地翻新项目			使用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同胜学校			后批文号	/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上横郎村251号			合同造价	379404.41元	合同工期	30天	开工日期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筑（深圳）设计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工程说明：篮球训练场地翻新施工									
验收评定意见：									
使用单位验收意见（质量与评价）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1.12.5 履约评价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深圳市龙华区同胜学校

联系电话:熊老师 18680664805

采购项目名称	篮球训练场地地面翻新		项目编号	LHJYJ2023071700925B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 及 电话	林佳勇 15817989550		
中标金额	¥379404.41 元		验收时间	2023 年 10 月 8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其他评价	无					
采购单位意见 (公章)	验收合格 日期 2023 年 10 月 8 日					

说明:

1 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龙华区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3 本表必须在合同履行完毕后 30 日内反馈



恒汇建设
HENG HUI JIAN SHE

二、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无相关业绩



三、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

企业性质告知书

致：深圳市景贝小学、中吉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司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位于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3510-126 单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分公司，统一信用代码为：914403005990914381。

我司就有关事项做出如下声明：我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

特此告知声明。

企业名称（盖章）：深圳市恒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7 月 10 日